



2020年学年末 指导方针

冠状病毒covid-19导致的卫生紧急情况

学校制度

- ✓ 基督教精神
- ✓ 优秀教学
- ✓ 民族文化融合

教育计划 (四月)

官方指令

教育部

- RVM 094-2020
- RVM 193-2020

多方面学习能力评估

之前

- 每个课程年度结果。
- 每个学期的分数评分。

目前

- 在第四学期达到多方面学习能力，提出年度成绩。
- 中学三四年级、每个领域的平均能力。

评分标准

➤ 幼儿园到中学二年级保持：

AD	突出 当学生表现出比预期更高的水平。这意味着它展示了超出预期水平的学习。
A	预期成绩 当学生显示出有关能力的预期水平时，表明在所有建议的任务中和计划的时间内令人满意地进行了处理。
B	进行中 当学生接近预期水平时，他需要陪伴者在合理的时间内达到目标。
C	开始 当学生根据预期水平显示出最少的进步时。他经常在任务的制定上表现出困难，为此他需要更多时间的陪伴和努力。

➤ 中学三、四、五年级，11为最低及格分数。

参考资料: RVM 094-2020, RVM 193-2020

毕业条件

自动毕业	小学三、五年级和中学一年级毕业	小学二、四、六年级和中学二年级毕业	中学三、四、五年级毕业
幼儿园四、五岁 小学一年级	每个科目一半以上的分数最低为“B”	最少四个科目一半以上的分数为“AD”或“A”，中学是三个科目。其他科目一半以上的分数最低为“B”	所有科目和待修科目的最低及格分数

✓ 1-2月情况例外。

其他注意事项



- 文字评分和数字不对等。
- 2020 年没有而外加分。
- 在2021学年开始之初，将继续进行学生评估。